**花蓮縣112年度數位學習精進推動方案**

**校園數位軟體-AR2VR教學應用導入暨教具建置**

**實施計畫**

1. 依據：花蓮縣112年度數位學習精進推動方案。
2. 計畫目標：
3. 鼓勵中小學教師依據課綱資訊素養導入要點，運用教學巧思與創意融入來設計課程活動，豐富教學內容，以達集思廣益之效。
4. 透過開源硬體教具搭配校園數位軟體(AR2VR)，提升VR硬體操作及原理認知，並透過軟體使用，強化教學端與學習方的雙向互動。
5. 介接平台資源及課程實務推動案例，協助學生自主學習，藉由沉浸式課室模式，激發學習興趣，教師端也能妥善利用平台特性實施個別化教學及自製教案內容。
6. 辦理單位：
7.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8. 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。
9. 承辦單位：花蓮縣教育網路中心。
10. 申請對象: 本府採購數位軟體(AR2VR)授權轄屬各級學校。
11. 申請條件：
12. 申請學校至少須有1位(或以上)教師曾參加本府先前辦理該軟體教育訓練研習至少1場次(或以上)。
13. 申請學校須於執行期間導入相關課程；於指定學期內至少導入10堂課程(或以上)；請依附件-1提送申請表，經本府審查後核定撥付。
14. 申請學校於執行完畢時繳交結案報告(詳附件-2教學活動說明表)。
15. 注意事項：
16. 執行期間：
1.111-2學期(112 年2月13日起至6月30日止)。
2.112-1學期(112年8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)。
17. 補助項目：VR眼鏡包套裝組(可自行DIY組裝，內含框體及相關耗材，請依實際執行之班級人數申請)。
18. 預期效益：
19. 達成校園軟硬體佈建及相應課程推展比例達全縣學校數25%以上。
20. 建構教師對於新興科技核心素養、發展現況及應用實例之基礎認知，並增進教師未來規劃跨域整合之教學設計能力，以及如何應用虛實整合概念融入教學之創新教學方法。
21. 逐年調整並鼓勵本縣各級學校教師投入資訊及科技領域之專業增能、專長進修之比例達全縣教師數30%以上。
22. 經費概算表：略
23. 本計畫於簽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

附件一

**花蓮縣112年度數位學習精進推動方案**

**校園數位軟體-AR2VR教學應用導入暨教具建置實施計畫**

**計畫申請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請學校 |  |
| 申請教師 | 教師姓名: |
| □曾參與本縣辦理之「AR2VR教學應用軟體教育訓練」共計參與場次：\_\_\_\_\_場，計\_\_\_\_\_小時(請檢附參與研習之相關佐證資料) |
| 執行期程 |  | 預估實施班級(教學)人數 |  |
| 預計申請申請數量(VR眼鏡套裝組) |  |
| 課程計畫：至少需執行10節課(或以上)，請簡述課程內容及相應實施節數 |  |
| 預期效益 |  |

承辦人: 教務(導)主任: 校長:

附件二(請於本案執行完畢後繳交)

**花蓮縣111年度數位學習精進推動方案**

**校園數位軟體-AR2VR教學應用導入暨教具建置實施計畫**

**教學活動說明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教師資訊 | 花蓮縣○○國民(中/小)○學，○○○(教師姓名)。 |
| 適用年級/人數 | 例：小學(中/高)年級、中學(七至九)年級，○○人 |
| 課程簡介 |  |
| 資訊科技融入應用層次 | 🗌輔助教學 🗌互動教學 🗌進階(創新)教學(請勾選一項) |
| 課程講義、外部資源或相關產出作品之連結(統一提供) | 教師請提供電子檔上傳之雲端連結(統一使用Google雲端硬碟並開放編輯者權限)；請存放於統一資料夾內，資料夾名稱為：所屬學校+教師姓名 |
| 教學流程 |
| (依內文自行增列) |
| 學習目標 |
| (依內文自行增列) |
| 教學活動與內容(簡述各節活動過程)  | 節數/時間(如：課前/預習、課間、課後/回家作業) | 備註：外部軟體/平台使用功能(如：指派/報告、討論、是非、選擇、配對、分析測驗、互動式或共同討論…等功能，視實際情況增列) |
| (依內文自行增列) |  |  |